

第31屆香港鐘表設計比賽 — 參賽章程

主辦及協辦：

本設計比賽是由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鐘表展2014籌備委員會主辦（以下簡稱籌委會），並由香港表廠商會及香港鐘表業總會協辦。

宗旨：

鼓勵鐘表業人士發揮創造力，進一步提升香港鐘表的設計水平和品質，促進港製鐘表在本地及海外的銷路。

組別：

- 一、 公開組（公司或個人設計師）
- 二、 學生組（全日制學生）
- *** 以公司名義參賽者，其公司必須為香港註冊公司，遞交參加表格時請附上有效商業登記證明書之副本。
- *** 以個人名義或學生組參賽者必須為香港永久性居民，遞交參加表格時請附上香港身份證副本。
- *** 學生組的參賽者於報名時必須為香港註冊學校之全日制學生。

設計主題：

- 一、 **公開組：時間掌控世界**
在這高速發展的摩登時代，萬物變幻無常，惟獨時間未有歇止。人類一直與時間競賽，彷彿即使碰見再多的機遇，也沒有時間將之捉緊。時間一分一秒流逝，要如何才能獲得成功？成功人士的秘訣就在於如何掌握和運用時間；只要掌握了時間，世界就盡在手心。鐘表不單是顯示時間的工具，亦是人生哲學的體現。我們誠邀設計師提交鐘表設計作品，展示您對成功的演繹。
- 二、 **學生組：智能世界**
平板電腦、智能手機，雲端科技…資訊科技融入了現代生活，成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而真實世界與虛擬世界的界線亦因此越變越模糊。除了顯示時間，時計還可以實際應用於哪些方面？

最後文件日期：

所有參賽設計圖樣須於**2014年4月22日或以前**送到主辦機構辦事處（香港貿易發展局展覽事務部，地址為香港灣仔博覽道一號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博覽商場13號），以作首輪評選。所有入圍者將獲專函通知。入選的參賽樣板須於**最後評選之日提交**。（**2014年7月——確實日期將另行通知。**）

參賽須知：

- 一、 每名參賽者最多可提交五件參賽作品，**惟每名參賽者最多只獲頒一個獎項。**
- 二、 每件參賽作品必須附有一份填妥及已簽署的報名表格。
- 三、 每份參賽作品須包括產品的設計草圖與實際尺寸圖，參賽者可同時附交其他圖件以輔助說明意念，所有圖稿必須用A3或A4尺寸，所有圖件一經提交將**不獲發還**，如有需要，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 四、 **參賽者的姓名不可見於任何參賽圖稿或樣板上，所有參賽設計均不可展示任何註冊商標或徽號。**
- 五、 學生組及公開組以個人名義參賽的設計必須是參賽者本人的作品，代表客戶或參賽者在受僱於其僱主的工作期間所製作的設計不獲接納參賽。
- 六、 以公司名義報名的公開組參賽者的設計亦必須是該公司原創設計，客戶的設計將不獲接納參賽。
- 七、 任何曾在香港或海外設計比賽中獲獎的作品，均不得參加本比賽。
- 八、 所有參賽設計必須為全新及原創作品，以及於提交參賽之前，並未在本港或海外市場上推出。

評選方式：

評選將會分兩階段進行：

- 一、 第一階段將以原創設計及款式美觀為評選準則。但參賽者亦需提供有關其設計的生產及製作的資料如所用的物料及裝置等等，以供參考。
- 二、 評選團將於第一階段評選中，選出不多於十五名入圍者。評選團將視乎參賽設計水準而定，保留變更入圍名額之權利。
- 三、 所有獲選入圍參加最後評選者，**必須根據設計圖造出樣板**。入圍參賽者有責任監督樣板的製成，以保證表達設計原創意。
- 四、 獲選參加最後評選的參賽者，如能遞交**1) 可操作的樣板，及/或 2) 附上精美展示及包裝之樣板**，可額外獲得每項不超過**10分**作鼓勵。
- 五、 **所有入圍者須親身於最後評選時介紹自己之設計**。大會將個別通知各入圍者有關日期及詳情。
- 六、 所有學生組獲選入圍參加最後評選者將獲發給樣板製造津貼。該津貼最多不超過港幣二千元，以實際支出單據為準。

評選準則：

- 第一階段：
 - 一、設計原創意 - 80%
 - 二、款式美觀 - 20%
- 第二階段：
 - 一、設計原創意 - 40%
 - 二、款式美觀 - 30%
 - 三、市場銷售能力 - 30%

比賽結果以評選團決定為準，參賽者不得異議。

評選結果：

比賽結果將於香港貿發局香港鐘表展2014開幕前的新聞發佈會中公佈，並進行頒獎。所有獲獎作品將有機會在其他海外的展覽會中展出。除得獎作品外，所有參賽者需於比賽結果公佈後一個月內或通知期間到主辦機構辦事處領回作品，逾期未領回的作品將由主辦機構全權處理。主辦機構如認為參賽作品之樣板未能符合應有水準，有權不頒予參賽作品任何獎項。

學生組獎品：

冠軍：- 獎座及獎狀。

- 現金獎港幣一萬五千元正。

- 前往瑞士參觀BASELWORLD世界鐘表珠寶博覽會2015 (包括單人來回香港/瑞士經濟客位機票及四晚酒店住宿)。

亞軍：獎狀、現金獎港幣八千元正。

季軍：獎狀、現金獎港幣五千元正。

優異獎（三名）：獎狀、現金獎港幣二千元正。

公開組獎品：

冠軍：- 獎座及獎狀。

- 現金獎港幣一萬五千元正。

- 前往瑞士參觀BASELWORLD世界鐘表珠寶博覽會2015 (包括單人來回香港/瑞士經濟客位機票及四晚酒店住宿)。

- 香港貿易發展局刊物“HKTDC Watch & Clock”中作推廣及一頁免費廣告。

- 香港貿發局香港鐘表展2014電子展訊“Fair Daily”中獲免費宣傳。

- 香港貿發局香港鐘表展2014網頁內獲免費宣傳。

亞軍：- 獎狀及現金獎港幣八千元正。

- 香港貿易發展局刊物“HKTDC Watch & Clock”中作推廣及一頁免費廣告。

- 香港貿發局香港鐘表展2014電子展訊“Fair Daily”中獲免費宣傳。

- 香港貿發局香港鐘表展2014網頁內獲免費宣傳。

季軍：- 獎狀及現金獎港幣五千元正。

- 香港貿易發展局刊物“HKTDC Watch & Clock”中作推廣。

- 香港貿發局香港鐘表展2014電子展訊“Fair Daily”中獲免費宣傳。

- 香港貿發局香港鐘表展2014網頁內獲免費宣傳。

公開組冠、亞、季軍得獎者可獲「港日經濟合作委員會」贊助前往日本參加為期5天鐘表設計課程（包括學費、單人來回香港/東京經濟客位機票、六晚酒店住宿及上課期間翻譯員費用）。課程暫擬定於2015年3月舉行，如得獎者未能在指定時間修讀，主辦單位不會另作安排。

獎品鳴謝：

- 以上獎項之現金獎由香港表廠商會及香港鐘表業總會聯合贊助。

- 獎座、獎狀、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獎品由香港貿易發展局贊助。

版權及生產權益：

- 一、 參賽者提交參賽設計時必須保證該設計為原創之設計作品，及其為該設計的所有版權之唯一擁有人。參賽者須先行保留有關設計之稿件作備份。
- 二、 參賽設計及作品在主辦機構保管期間將獲小心處理。惟遇意外損壞遺失，主辦機構概不負責。
- 三、 參賽設計及作品如涉及版權或專利註冊等法律問題，主辦機構概不負責。
- 四、 參賽設計及作品版權皆由參賽者擁有，參賽者需自行保障其產品之版權，有關版權轉讓問題，須在比賽結果正式公佈後方可隨意自行安排。

展覽及宣傳：

主辦機構保留對獲獎設計及其他入選設計予以宣傳、展覽及印刷等方面之權利。

主辦機構保留接受或拒絕申請參賽及更改以上細節之權利。

Design Competition Timeline 參賽流程

報名 Application

提交 Submission:

- 報名表格 Application form
- 設計草圖尺寸圖 Design sketch & Dimensional drawings
- 香港身份証副本 HKID Card Copy
- 學生証副本 Student Card Copy

4月22日截止
Submission Deadline: 22/4/2014

5月中旬 Mid May

第一階段評選 First Judging

- 評審團根據設計圖選出每組15件入圍作品 (共30件)
Judging panel to select 15 finalist entries from each group (total 30 entries)
- 大會經電話/電郵通知入圍參賽者
Finalists to be notified by phone / email

入圍並製作樣辦 Mock up Production

- 入圍參賽者製作樣辦、包裝配件
Finalists to prepare design mock up and packaging (if any)

6-7月 June - July

7月中旬 Mid July

最後階段評選 Final Judging

- 入圍參賽者向評審團簡介設計及解答問題
Finalists to present mock up at the final judging
- 評審團選出得獎作品
Judging panel to select winning entries

新聞發布會暨頒獎禮 Award Presentation at Pre-Fair Press Conference

- 比賽結果於香港鐘表展2014新聞發布會公佈及舉行頒獎禮
Official result announcement and award presentation at Hong Kong Watch & Clock Fair 2014 Pre-fair Press Conference

8月下旬 Late August